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监事以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权益为指导，以《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为依据，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职责。一年来，监事会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等进行了认真检查，对公司依法规范运作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等情况进行了有效监督，对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本年度的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2014年度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八次会议，全体监事均出席了所有会议，会议均由监事会主席杨青女士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4年1月14日召开，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及相关公告刊登于2014年1月15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4年4月11日召开，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13年度资产核销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及相关公告刊登于2014年4月12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4年4月18日召开,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并出具了专项审核意见:

- 1、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2、公司《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公司《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公司《201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 6、公司《201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7、公司《关于2014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8、公司《2014年度董事、监事津贴方案》;
- 9、公司《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0、公司《关于申请银行授信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及相关公告刊登于2014年4月22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4年4月25日召开,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并出具

了专项审核意见。

本次会议决议及相关公告刊登于2014年4月28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五)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4年5月23日召开,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收购Windfield Holdings Pty Ltd 51% 权益交割主体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及相关公告刊登于2014年5月24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六)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4年7月18日召开,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及相关公告刊登于2014年7月19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七)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4年8月22日召开,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并出具了专项审核意见:

- 1、《201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 2、《201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 3、《关于使用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4、《关于申请银行授信的议案》;
- 5、《关于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方案的议案》;

6、《重大资产购买预案》；

7、《关于接受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及相关公告刊登于2014年8月25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八)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4年10月29日召开，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出具了专项审核意见：

1、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2、《关于申请银行授信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及相关公告刊登于2014年10月30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二、监事会对2014年度公司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监事会成员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开展工作，列席了历次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并对公司规范运作、财务状况、对外担保、对外投资等有关方面进行了一系列监督、审核活动。公司监事会经过认真研究，形成以下独立意见：

(一)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2013年12月25日召开的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提名杨青女士、郭小平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

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人选，2014年1月14日召开的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杨青女士、郭小平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张勇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三年。2014年7月17日，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郭小平先生申请辞去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职务，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推选了余仕福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并经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监事，任期至本届监事会期满之日止。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补选非职工代表监事的程序合法、合规，监事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规范化运作，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了股东大会的决议，忠实履行了诚信勤勉义务，本着审慎经营、有效防范、化解财产损失风险的原则，工作认真负责，决策科学合理，程序规范合法，公司的内控制度继续完善并得到切实执行，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利益。监事会在监督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时，未发现任何违法违规的行为，亦未发现任何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财务进行监督检查，认为公司在2014年完善并严格执行了财务管理制度，岗位人员严格遵守财经纪律，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

监事会认真审查了公司董事会准备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审计的《2014年度年度报告》等有关材料。监事会认为：公司2014年度的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可靠，公司财务结构合理，财务运行状况良好；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及所涉及事项是独立、客观、公正的，真实反映了公司2014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关于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认为公司严格遵循《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四）关于公司收购合并、出售资产暨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对Windfield Holdings Pty Ltd.（以下简称“文菲尔德”）51%的权益和四川天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齐矿业”）100%股权的收购，交易完成有利于优化公司业务结构，增强公司盈利能力，提升公司业绩稳定性，保证公司生产经营所需原料来源的稳定，有助于实现公司持续快速发展，且上述对外投资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未发现内幕交易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等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报告期内，公司启动对 Galaxy Lithium International Limited（以下简称“银河锂业国际”）100%股权的收购，并通过银河锂业国际间接持有银河锂业（江苏）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锂业江苏”）100%的股权。银河锂业江苏已建成设计产能为17,000吨/年的生产线，主要产品为电池级碳酸锂。该生产线为中国首个全自动化碳酸锂生产线，位于张家港保税区扬子江国际化学工业园。实施本交易的目的在于：（1）进一步扩大公司业务规模，降低成本；（2）配合公司的国际化战略，实现标的公司的产业整合并发挥与泰利森的协同效应；（3）实现客户资源共享，进一步扩大市场占有率；（4）实现技术提升；（5）整合完成后将有助于提升公司的持续竞争能力。

截止目前，监事会已对本次交易涉及全部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五）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2014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行为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据等价有偿、公允市价的原则定价，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审核了董事会关于公司2014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有效地执行，并持续推进流程梳理工作，根据实际情况的变化，不断地查找可能存在的问题予以完善，力求公司内控规范、合理、有效。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内

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和运行情况。

（七）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证监会公告[2011]30号）的规定，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于2012年1月18日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能严格按照已有规定执行，对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备案登记，并签订内幕信息知情人保密协议，防止内幕信息泄露。

三、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计划

2015年，公司监事会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规政策的规定，忠实履行自己的职责，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勤勉尽责，扎实做好各项工作，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对公司发展中暴露的对生产经营有危害的因素，提出合理建议，促进公司稳定健康发展。

为此，监事会2015年的主要工作计划如下：

（一）按照《公司章程》有关规定，进一步促进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运行水平。关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道德、职业修养。

（二）基于公司发展战略，监事会将针对生产经营现状，采用常态化监督工作模式，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三）加强监事会建设。注重提高公司监事业务素质水平。监事会将积极参加证监局、交易所的各项业务培训活动，加强专业知识学

习，增强业务技能，提高监督水平。

综上所述，2015年度，公司监事会将进一步拓展工作思路，以忠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为重，努力做好各项工作，切实发挥好各项监督职能，促进公司健康稳步发展。

四川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十日